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已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议案内容包括同意公司 2026 年度向关联方常州固高智能装备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固高”）、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科杰”）和宁波安建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安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 6,564.4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议案内容包括公司预计 2026 年新增与关联方深圳市赛诺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赛诺梵”）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296 万元；预计 2026 年度与广东科杰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将增加 660 万元，与宁波安建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将增加 250 万元，与常州固高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维持原有额度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2、本次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基于业务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26 年新增与关联方金石机器人常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机器人”）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096.00 万元；与常州固高、广东科杰、宁波安建、深圳赛诺梵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维持原有额度不变，本次未作新增调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及本次增加预计金额情况

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2026 年 1-9 月已发生交易金额	上年度发生金额
				原预计金额	新增预计金额	增加后预计金额		
关联销售	金石机器人常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服务	市场公允价格	554.00	196.00	750.00	309.21	589.33
	金石机器人常州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市场公允价格	5	0	5	2.53	2.91
	小计			559.00	196.00	755.00	311.74	592.24
关联采购	金石机器人常州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市场公允价格	-	900.00	900.00	431.42	0
	小计			0.00	900.00	900.00	431.42	0
合计				559.00	1,096.00	1,655.00	743.16	592.2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无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无					

注：1、金石机器人常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9 月已发生采购固定资产金额为 2024 年审批的额度。

2、本表合计数与分项金额之和的尾差，系数据计算过程中四舍五入所致。

3、除上述调整外，公司 2026 年度其余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不涉及调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金石机器人常州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少芳

注册资本：10,937.428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机器人及配件、工业自动化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住所：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辉路 7 号 A3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金石机器人常州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之参股公司。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原则和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及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通过公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实际交易发生时，由交易双方根据具体交易内容签署相关合同，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按照具体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需要，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为上述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2026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对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增加符合公司业务实际，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需求，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均在公允的交易基础上协商确定，价格公平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审议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

本次公司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客观、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该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1、本次《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经营活动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